

**HJ**

#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行业标准

HJ/T 383 — 2007

代替 HCRJ 072 — 1999

---

## 环境保护产品技术要求 汽车发动机排气消声器

Technical requirement for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product  
Exhaust muffler of automobile engines

2007 - 12 - 03 发布

2008 - 03 - 01 实施

---

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发布

## 前 言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，提高汽车发动机排气消声器的产品质量水平，制定本标准。

本标准规定了汽车发动机排气消声器的技术性能指标、试验方法和检验规则等。

自本标准实施之日起，《汽车发动机排气消声器》（HCRJ 072—1999）废止。

本标准为指导性标准。

本标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科技标准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（噪声与振动控制委员会）、贵州红湖机械厂、北京市劳动保护科学研究所。

本标准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7 年 12 月 3 日批准。

本标准自 2008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。

本标准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解释。